**免予执行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申请表（样表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性 别** |  | **学 号** |  |
| **班 级/院 （系）** |  | **民 族** |  | **出生日期** |  |
| **联系方式** |  |
| **原因（附证明材料）** | 申请人： 年 月 日 |
| **班主任签字** |  | **分院领导签字（盖章）** |  |
| **学校体育部门意见** |  签名： 签章： 年 月 日 |

**友情提醒**：

1. 按照苏教体艺（2019）2号文件精神：从 2020 年起，将在全省普通高等学校、独立学院全面实施等级证书制度。 等级证书制度是按照学生毕业年度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（2014 年修订）》测试成绩分为“合格”和“优秀”等级。毕业年度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成绩达到 60.0-89.9 分者，颁发合格等级证书；测试成绩达到 90.0 分及以上者，颁发优秀等级证书。
2. 各高校应结合实际制定相关测试工作方案，因先天性身体疾病、残疾等原因不能正常参加测试的学生，经本人申请，高校体育部门核准，可免予毕业年度体质健康标准测试，不颁发等级证书；因伤不能参加毕业年度测试的学生，毕业后一年内可回校申请补测，并补发等级证书。